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

承辦人：鄭可漢

電話：1999#6423

電子信箱：edu_ace.3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終字第10442045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44fcbb85767d239813af98e3cc03ae8a_42045500A00_ATTCH1.docx)

主旨：檢送「教育部辦理家庭展能教育支持深耕計畫—媒材研發、活動方案發展與增能培訓」—增能培訓實施計畫1份，請貴中心薦派人員報名參訓，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教育部104年11月10日臺教社(二)字第1040155705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教育部辦理家庭展能教育支持深耕計畫—媒材研發、活動方案發展與增能培訓」—增能培訓實施計畫，參訓對象為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家庭教育中心工作人員、志工或實際執行計畫之教師、駐校社工師、心理師等。聯絡人：周從文先生，電話：02-77341413。
- 三、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將參訓人員名單以電子郵件寄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周從文先生(freezing1122229@yahoo.com.tw)彙辦，俾完成報名手續，參訓人員以公(差)假出席。

正本：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

副本：

(新增頁面)

1. 「教育部辦理家庭展能教育支持深耕計畫—媒材研發、活動方案發展與增能培訓」—增能培訓實施計畫。
2. 公告於本校首頁，鼓勵有興趣的老師踴躍參與。
3. 請予以參與教師公假並累計補休。
4. 陳閱後存參。

編組行政教師 羅逸群
104/11/18 20:31:14

主任 廖家鈴
主輔導教師
104/11/20 20:10:54

教師兼 林俊岳
校務主任
104/11/20 22:03:48

敬會

人事室

如有參與人員請轉知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並請覈實辦理補休。

助理員 李金育
104/11/23 08:12:28

人事室 項文萍
主任
104/11/23 11:36:41

教師兼 陳德貴
秘書
104/11/23 17:25:43

如擬

大安高工 陳貴生(印)
校長
104/11/23 17:25:43

TAIPEI

臺北

NNAN154 內部資料